

“超离谱相亲”视频引发热议后才标注“虚拟演绎” 虚假摆拍赚了流量岂能“一删了之”



这是一段“超离谱相亲”：春节期间，一名女生在家人的笑声中醒来。女生惊恐地发现，长辈们围在床周边，相亲对象就站在对面。女生不知所措，显得特别尴尬和无助。视频画面还特意标注了“父母安排的相亲对象直接进房间”等文字。

很快，“女生一觉醒来相亲对象已站床边”的话题冲上多个平台的热搜榜，引发公众对长辈催婚、相亲对象冒犯隐私的热烈讨论。但也有一些网友留言质疑：竟能如此随便走进女生卧室，这事是真的吗？后来，这段视频原发博主“鹿酒酒”将该视频标注为“虚拟演绎，仅供娱乐”。最终，该视频下架。

近年来，虚假摆拍视频常见，且引发过多次较大舆情。受访专家认为，虚假摆拍视频会向公众传递错误信息，破坏社会公信，可能引发群体对立并放大社会问题，也会对人们的价值观塑造产生负面影响，干扰正常的社会和行业秩序。需要多方协同治理，加大惩处力度，净化网络环境。



刻意制造热点话题 摆拍成了引流手段

就在不久前，部分自媒体为吸引眼球和流量，发布摆拍虚假视频，编造“使用支付宝碰一下钱被隔空盗刷”等不实内容。1月23日晚，支付宝安全中心发文称，经公安机关依法办案，部分造谣者已受到应有的惩处。

湖北网红“××努力生活”在短视频平台自称幼年被父母抛弃，养母患精神分裂症，自己靠捡垃圾为生，发布“深夜街头痛哭”“医院跪求捐款”等摆拍视频，迅速吸粉120万。其团队通过直播打赏、带货月入数十万元。经网友举报，警方核实其家庭完整，养母无精神疾病，视频场景均为剧本演绎。涉事人员因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被行政拘留15日，账号永久封禁。

广西钦州某传媒公司策划“外卖员遭顾客辱骂”系列视频，雇佣演员扮演骑手和嚣张

顾客，编造“外卖被扔垃圾桶”“骑手下跪求原谅”等冲突剧情，3个月内发布71条视频，播放量破亿。内容刻意渲染服务行业与消费者的对立，引发网民激烈争吵。警方介入后，公司负责人承认每条视频收入超万元，剧本根据热点事件定制。策划者王某因寻衅滋事罪被刑事拘留，账号封禁。

安徽男子刘某为博流量，自导自演“家暴妻子”视频，画面中男子对女性拳打脚踢，并配文“女人不听话就该打”，发布后引发全网声讨。部分自媒体借此炒作“恐男”话题，激化性别矛盾。警方调查发现，视频中“妻子”为刘某同事，双方自愿表演。刘某因散布虚假信息、侮辱女性被行政拘留7日。

网红“祁×道”在三亚直播时，雇佣多名女性配合演出“被骚扰”戏码，包括假装被尾随、强拉上车等，直播间观众超

200万。其团队利用弹幕煽动“英雄救美”情绪，诱导粉丝打赏。警方查明，所谓“骚扰者”均为临时演员，剧本包含性暗示台词。该博主因扰乱公共秩序被行政拘留15日，账号永久封禁。

从凭空捏造借攻击知名公司博关注，到自立“人设”卖惨带货，再到刻意扮演高话题度行业从业人员、演绎高话题度事件，迅速引发关注进而制造热点，虚假摆拍视频俨然已经成了一些短视频博主的引流手段。

专注于互联网法治研究的内蒙古大学法学院讲师李东方表示，一些博主将虚假摆拍当成引流变现的捷径，不管是何种类型的虚假摆拍，其背后都是以流量为推手，从而达到迅速吸引公众注意，短期内带来高点击率和流量，进而转化为广告收入、商业合作等利益。

缺乏有力惩处细则 虚假摆拍屡禁不止

记者梳理发现，上述“超离谱相亲”视频之所以广泛传播，造成恶劣影响，与部分自媒体账号的积极转发不无关系。有网友直言：“谁会在自己床头装几个摄像头呢？这种明显的摆拍稍作思考和核实都不会将其作为新闻转发。”

在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曾持看来，相比于大众传播时代大多数信息是由专业媒体机构生产，现在互联网中更多信息是由私人“贡献”的，内容是自己的见闻、意见、臆想、创作。这些信息不以可靠、真实为特征，而是标识着个性。一些人想让自己的信息从如此多类似的个性化信息中脱颖而出，

就可能去迎合舆论，乃至捏造虚构。

“像本次事件，就是摆拍者知道春节回家被催婚是普遍现象，也是代际之间的主要矛盾之一，所以故意迎合这种社会认知，‘创作’出爆款视频。”曾持说。

瀛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戴金花律师认为，目前对虚假摆拍视频的处罚力度较弱。现行法律法规虽对虚假信息传播有所约束，但对于自媒体新闻号、营销号跨平台传播虚假新闻，缺乏精准且有力的惩处细则。实际操作中，通常只是简单作删帖处理，除了那些造成严重社会危害，构成犯罪的行为外，多数情况下仅仅给予行政处

罚，如责令改正、警告、罚款等，罚款金额相对其通过虚假新闻获取的流量收益和商业利益而言微不足道，难以形成有效的威慑力。

“部分平台对违规账号也仅仅采取短期封禁措施，并且缺乏有效的经济惩罚和信用惩戒机制。一些MCN机构即便旗下账号因为发布虚假内容被封，仍然可以通过批量注册新号的方式继续运营。”戴金花说，而现有法律法规对“虚假摆拍”的定性不够清晰，难以准确区分“艺术创作”与“恶意造谣”，部分摆拍视频就以“真实事件改编”为名规避法律风险。

(法治日报)

这样喂养宝宝才科学！ 婴幼儿营养喂养 评估服务指南发布

良好的营养和科学的喂养是促进婴幼儿体格生长、机体功能成熟及大脑功能形成的重要保障。如何评估婴幼儿营养状况？怎样指导养育人掌握营养喂养科学知识和技能？谁来提供相关评估和指导服务？记者8日从国家卫生健康委获悉，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近日印发《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服务指南(试行)》，为科学喂养和评估提供依据。

婴幼儿喂养主要包括儿童从出生到3岁期间的母乳喂养、辅食添加、合理膳食和饮食行为培养。指南明确，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由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县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供，在婴幼儿满1、3、6、8、12、18、24、30、36月龄时，共进行9次营养喂养评估。服务内容包括健康教育、喂养行为评价、营养状况评价和咨询指导。

对于0至6个月婴儿，指南强调向养育人普及母乳喂养核心知识和技能，提倡纯母乳喂养，不添加水和其他食物；针对6至24月龄婴幼儿，指南要求着重指导养育人掌握科学的辅食添加方法，确保辅食添加频次和种类合格，努力减少婴幼儿缺铁性贫血；对于2至3岁幼儿，指南强调合理膳食、饮食行为培养的重要性，如选择新鲜、营养丰富的食材，少盐少糖，进餐时不看电视、电脑、手机等电子产品，每次进餐时间控制在30分钟以内等。

据了解，喂养行为评价及营养状况评价完成后，儿童保健人员要结合婴幼儿健康检查、喂养行为评价及营养状况评价结果，及时对存在喂养行为问题的养育人，以及存在营养问题的婴幼儿，给予针对性咨询指导和干预。对于患有营养性疾病的婴幼儿，必要时转诊至县级妇幼保健机构，或其他专业医疗机构。

此外，指南聚焦婴幼儿营养喂养主题，形成了《3岁以下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表》，便于儿童保健人员定时定量询问和记录养育人各个关键月龄喂养情况、婴幼儿各个关键月龄营养状况，评估养育人的喂养行为，及时发现存在的喂养问题，结合婴幼儿生长发育情况，给予针对性咨询指导。

(新华社)